

實驗室見習培訓申請信(學生存檔)

尊敬的_____老師：

學生_____學號_____，因要在正式實驗前進行實驗室見習培訓，懇請老師批准學生跟隨學長/姐_____學習畢業論文題目為_____的實驗方法，時間由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(共_____日)。在見習培訓期間，本人應允會嚴格遵守“實驗室使用守則”及一切規定，否則願意接受相應懲罰及自己負上任何責任。謝謝！

學生：_____

學號：_____

日期：_____年_____月_____日

學長/姐 _____ 同意 不同意 帶領及負責上述學生在實驗室的一切學習及活動。

簽名：_____

老師 _____ 同意 不同意 帶領及負責上述學生在實驗室的一切學習及活動。

簽名：_____

實驗室技術員接收日期：_____年_____月_____日

簽名：_____

- 注：1. 此申請信一式二份，一份由同學自己保管，一份交實驗室管理員存檔。
2. 同學保管的申請信及“實驗室見習培訓同學進出實驗室登記表”必須妥善保管，並在正式註冊實驗時一併交給實驗室管理員作計算見習時間之用。
 3. 同學在培訓時必需有學長/姐帶學帶領進入實驗室並攜帶本申請信，以備相關人員查看。
 4. 進入實驗室必須嚴格遵守“實驗室使用守則”。
 5. 被老師指派協助學長/姐的新同學，必須嚴格遵從指示。不遵守指示的同學將會被取消當次的培訓資格，並記錄在案。若要見習培訓需要重新申請。
 6. 同學在正式進行實驗前必須在實驗室技術員處註冊，以獲派發實驗相關物品。
 7. 在未正式註冊進入實驗室前，新同學必須有最少 240 小時的見習培訓時間，才能夠正式註冊進行實驗。
 8. 在某些特殊情況下，見習期不到 240 小時，但有需要提前註冊實驗的同學，必須有申請信，並由老師簽名批准。
 9. 在見習培訓期間，鼓勵新同學參加“儀器使用培訓”及“儀器使用考核”。
 10. 同學在參加完“儀器使用培訓”後，可以使用只需“培訓”的儀器。但對於需要“考核”的儀器，只可以在“具資格使用者”在場的情況下，作為第二使用者協助使用儀器；但未考獲證書前，嚴禁單獨使用儀器。